

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

龚培河 万丽华 / 著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结项成果



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



龚培河 万丽华 / 著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揭示了历史进步观的内涵与基本类型，阐释了历史进步始因（逻辑起点）、历史进步逻辑、历史进步评价、历史进步机制、历史进步过程等五个问题。其中，在历史进步始因问题上，提出历史进步的逻辑起点这一范畴；在历史进步评价问题上，提出历史绝对发展程度（历时态）、社会健康运行状况（共时态）、文明相对进步性（世界维度）三维定位历史评价；在历史进步机制（社会发展机制）问题上，提出动力体系、利益流动体系和交往体系这“三个体系”作为考察历史进步基本特征的理论依据；在历史进步过程问题上，不仅对历史进步的逻辑特征做了阐述，而且对历史进步的逻辑终点（共产主义）作了辩证解释。理论联系实际，实证分析了西方资本主义发展道路、社会主义传统发展道路（苏联模式）和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历史命运。

本书适用于马克思主义专业研究生、马克思主义教育工作者和马克思主义科学研究人员的参考资料。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龚培河，万丽华著. —北京：科学出版社，2018.4

ISBN 978-7-03-057260-8

I. ①马… II. ①龚… ②万… III. ①马克思主义哲学-历史唯物主义-研究 IV. ①B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77209 号

责任编辑：刘英红/责任校对：王晓茜

责任印制：吴兆东/封面设计：黄华斌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8 年 4 月第 一 版 开本：720×1000 B5

2018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12 3/4

字数：236 000

定价：8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前　　言

从范畴上讲，针对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的提法是否成立的问题，有人持怀疑态度，理由之一是在经典马克思主义著作中没有明确提出相关的命题或概念；理由之二是唯物史观或历史唯物主义作为完整的、系统的理论体系已经涵盖了历史进步性，没有必要画蛇添足再提出来一个“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

首先，唯物史观不是依附在某一个历史观中的分支，它是在扬弃以往历史观的基础上百分之百自成理论体系的历史观。唯物史观就历史发展动力、历史运动方式、历史进步评价、人类未来命运等基本问题都有自己的看法，并确认历史进步具有客观必然性，坚信人类未来命运是乐观向上的，由此揭示出来的理论体系，毫无疑问，就是一种历史进步观，即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其次，虽然唯物史观这一完整的理论体系已经完全包含了“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基本内容，但这不意味着单独提出“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多此一举。唯物史观本身是一个内容丰富、领域广泛的理论体系，有关历史进步性内容虽是它的核心部分，但不是它的全部，如同一个人的骨架与整个身体的关系一样，唯物史观与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不是同义反复。最后，把“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作为一个独立的范畴提出来，具有明确的针对性。如果说，提出唯物史观范畴主要针对唯心史观，主要通过强调生产力是历史发展的基本动力、历史发展在社会基本矛盾运动作用下具有客观规律性、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人类未来必然实现共产主义社会等理论观点，以此确立起关于历史本质属性的基本原则立场的话，那么，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针对的则是非历史进步观和非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通过强调人类历史是进步的、进步的根据在于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主要体现在生产力和阶级斗争两方面上）、人类未来必然是趋向共产主义理想社会等理论观点，在历史进步性问题

上表达了自己的立场。

那么，为什么要研究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呢？因为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中有一个未解难题。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既坚持人类社会发展在生产力支配下是一个自然历史过程，又强调发挥主观能动性（阶级斗争）争取人自身的解放对历史进步的重要性，二者辩证统一。问题是，具体如何将二者统一起来，在马克思、恩格斯的经典著作中，有许多表面看来存在矛盾的历史评价，使这个问题更加扑朔迷离。

考茨基、普列汉诺夫未能把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与线性进步观严格区分开，他们直观地认为，“两对”社会基本矛盾运动轨道般地决定社会历史发展的基本进程。罗莎·卢森堡认识到其片面性，认为人的主观性、历史偶然性对历史进程的影响是不可约简的。列宁强调，经济文化落后但社会矛盾较为集中的国家可以率先掀起革命运动，但是他们未能超越历史进步的线性逻辑与非线性逻辑之间的矛盾困扰。斯大林虽然在社会主义建设初期就成功地把理想、精神转化为社会发展动力，却未能把“人的解放”目标贯彻到底，使得苏联模式难以跳出线性进步观的窠臼。

针对上述难题，国外学者主要针对马克思本人的历史进步观给予了解读，有三类代表性观点：①单一说。例如，艾蒂安·巴利巴尔、乔恩·埃尔斯特、肖恩·塞耶斯等，都将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直接归结为线性进步观，从而排斥了马克思主义人文关怀精神；与此相反，萨缪尔·亨廷顿认为，马克思坚持公平优先论，强调通过革命消灭不公平是历史进步的先决条件。②二重说。米歇尔·勒维认为，“马克思有两种历史进步观：一种是目的论的、先定的和封闭的，一种是非目的论的、未定的和开放的”。③矛盾说。丹尼尔·本萨义德认为，马克思的历史进步观存在“自然科学模式影响和开放的历史辩证逻辑之间未解决的矛盾”，瓦尔特·本雅明则拒绝承认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的观念。他们深受历史进步的线性逻辑和非线性逻辑之间的矛盾困扰，未能把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与线性进步观、非线性进步观严格区别开。

改革开放以后，国内学者对单纯的线性进步观进行了批判，试图用二重尺度（历史尺度和价值尺度）解读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历史进步性的评价，来消解历史进步的线性逻辑和非线性逻辑之间的矛盾，大致提出四种观点：①江丹林、袁振辉等提出价值尺度服从历史尺度的观点；②商逾、俞吾金、赵家祥、张奎良等认为，马克思、恩格斯在认识过程中存在历史尺度和价值尺度的视角转换；③丰子义认为，二重尺度之间的关系可以在历史进程中通过实践达到一致；④张羽佳、曹玉涛强调，在一定意义上应

承认“剥削的历史正当性”。以上这些研究推进了我们对历史进步二重性的认识，但二重尺度解读方法也存在逻辑问题：①强调价值尺度优先，有悖于马克思主义生产力理论；②坚持历史尺度优先，使马克思主义价值原则被虚置为纯粹的道德希求，与当前强调“更加注重社会公平公正”南辕北辙。显然，我们需要用新的思路来破解历史进步的线性逻辑和非线性逻辑之间的统一性问题。

另外，运用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解释现实社会的历史发展问题。若直接用二重尺度作为衡量社会进步状况的工具，则存在逻辑困境，有学者如李忠杰、李杰提出“动力机制与平衡机制”说，即通过积极的制度安排谋求两个机制协调运转，实现社会科学发展。两个机制说追求的只是一种抽象的、结构式的理想状态，而我们考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历史进步性，需要解释其内在发展逻辑的历时态演变特征，以及承载民族复兴使命的历史必然性。在这里，我们有必要创新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用于作为考察社会进步状况的衡量工具。

这个理论难题使我们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历史进步性的考察，衍生出许多现实问题。例如，在王南湜看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社会主义运动不断从理想性走向现实性的表现，但问题是，越接近现实性，就越难以关照理想性。正如吴元梁指出，我们在实现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目标以后，如何过渡到社会主义高级阶段？陈先达认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成就根源在于党合规律性的历史选择，问题是，我们又该如何理解马克思的“两个必然”？

那么，研究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的意义是什么？

从理论意义上讲，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是在对理性主义历史进步观、机械唯物主义历史进步观辩证扬弃的基础上形成的辩证唯物主义历史进步观。它从根本上否定了历史倒退论、循环论、唯心论、宿命论、庸俗进化论。在唯物史观中把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拎”出来，运用辩证法，明确了唯物史观关于人类历史运动和最终归宿的基本立场，驳斥了把唯物史观解读为“历史选择论”“机械历史决定论”“机械式的经济决定论”“历史线式进步论”“时势决定论”等错误观点，从一个侧面上丰富和发展了唯物史观。

从现实意义上讲，完整地、系统地揭示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对抵制历史虚无主义具有重要意义。唯物史观是战胜历史虚无主义的有力武器，而历史虚无主义攻击唯物史观的着眼点就是从根本上否定历史进步性。虽然从表征上讲，历史虚无主义表现为对历史要么完全“否定”，要么片面

“肯定”，但不管是极端地否定历史，还是片面地肯定历史，深层意义上就是隔断历史的连续性，拒绝承认历史运动存在内在进步的逻辑规定性。在当代中国，历史虚无主义从来没有从系统理论上表达自己的观点立场，甚至没有人公开承认自己的理论含有历史虚无主义倾向，但它确实存在，而且通过具体的学术性、艺术性、文学性等多种方式宣布在场。我们反对历史虚无主义，最有效的办法不是直面驳斥出场的历史虚无主义，而是努力把唯物史观本身做大做强，最终把历史虚无主义挤出学术阵地，使之在学术领域中无落脚之地。因为历史虚无主义是幽灵，会以各种方式“借尸还阳”，神出鬼没，唯物史观很难集中“火力”打击敌人。那么，如何把唯物史观本身做大做强？系统揭示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就是一个办法、一个路径。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科学地回答了历史进步的动力、历史进步的逻辑、历史进步的过程和历史进步的最终归宿等关于历史运动的基本问题，使历史虚无主义失去了解释历史的空间、余地，这对于战胜历史虚无主义具有重要意义。

从实践意义上讲，系统揭示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有利于党和人民树立积极向上的历史观，有利于坚定党和人民的共产主义信念，对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具有重要现实意义。2015年，习近平同志在中央党校县委书记研修班讲话中指出：“实现共产主义是我们共产党人的最高理想，而这个最高理想是需要一代又一代人接力奋斗的。如果大家都觉得这是看不见摸不着的东西，没有必要为之奋斗和牺牲，那共产主义就真的永远实现不了了。我们现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就是向着最高理想所进行的实实在在努力。”^①这段话实际上反映出历史发展中存在的俄狄浦斯效应，即预测本身对预测结果的积极影响，在这里可被延伸理解为主动创造历史对历史最终结果的影响。如果人们不认识历史运动的内在逻辑，历史只能自在发展，进步、曲折、倒退、灭亡等各种可能现象都会发生，虽然从总的发展趋势上看，只要人们不放弃对生存、发展的积极努力，历史进路没有被彻底堵死，历史进步的逻辑就依然会贯彻下去、不可移易，但却会以具体过程上的曲折性、复杂性为代价，相反，如果人们认识历史运动的内在逻辑，历史能够自在发展，历史进步的逻辑就会通过顺畅的历史过程性得到贯彻。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揭示出历史进步的内在逻辑规定，引导、鞭策党和人民积极投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中来，这样，民族复兴就会向我们翩翩走来，共产主义事业就会在

^① 习近平：《做焦裕禄式的县委书记》，中央文献出版社2015年版，第5页。

前方向我们招手。

历史进步观类型有多种划分方法，本书根据历史进步观的历史沿革在不同阶段显示出来的突出特征，做了三个相对独立的类型划分，即理性主义历史进步观、机械唯物主义历史进步观和辩证唯物主义历史进步观。辩证唯物主义历史进步观即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它具有四个基本特征：现实的人的实践活动是历史进步的根据、历史规律是历史进步的内在逻辑规定、历史实际进程是历史进步的现实表达、共产主义是历史进步的最终逻辑指向。本书就以这四个基本特征为基础，对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的基本理论做了系统揭示：历史进步始因—历史进步逻辑—历史进步评价—历史进步机制—历史进步过程。

当前，对以下五个议题的研究都存在理论困境。

第一个议题，关于历史进步始因问题。如果承认历史具有进步性，就需要考察是什么动力推动历史进步的，即历史进步的始因是什么。马克思主义强调历史进步的动力不是单一因素，而是一个系统，而且动力系统会随着社会矛盾变化而变化，哪一个处于主导地位不是固定的。但为什么马克思、恩格斯要考察单一动因（单一动力说）？例如，生产力是最终动力、现实的人的需要（利益）是社会发展终极动因、阶级斗争（革命）是直接动力、社会基本矛盾运动是基本动力、人民群众是主体动力等。除此之外，在改革开放过程中，我们党又提出改革、对外开放、创新、和谐等一系列新的单一动力说。

第二个议题，关于历史演变逻辑问题。在唯物史观视角下，历史进步在逻辑上是二重的，一方面，它承认“人是历史剧作者”；另一方面，它又承认“人是历史剧中人”，问题是如何将二者辩证统一起来。到目前为止，只有两种公认的解释范式，一是依据“既承认……又承认……”模式进行简单的两两对应辩证关系分析。由于这种解释范式止步于外在的辩证关系研究，没有触及内在的逻辑统一关系问题，因此，这是一个没有真正解决问题的分析方式。二是“可能性空间”说。通过设定历史必然性存在一个“空间”“扇域”，为人的主观能动性提供发挥作用的舞台来解释二者内在逻辑上的统一关系问题。但它把历史必然性设定在“人是历史剧作者”这个根本性前提之外，历史规律成为先验存在物。那么，它与上帝创造历史之说有什么本质区别呢？这个问题没有得到解决，意味着许多相似的辩证关系问题都难以得到合理解释，包括历史进步的线性逻辑与非线性逻辑、历史演进的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社会形态更替的客观必然性与历史主体选择性、历史发展道路的统一性与多样性等问题。对于这一辩证关

系问题，如果确立“人是历史剧中人”处于主导地位，意味着“人是历史剧作者”处于从属地位，在逻辑上就阉割了人的主观能动性、历史偶然性、历史人物等对历史进程的作用，这不符合历史经验，唯物史观容易被斥责为历史虚无主义；反之，若确立“人是历史剧作者”处于主导地位，在逻辑上就等于主张英雄造时势、历史选择论，这会被唯物史观斥责为历史虚无主义。

第三个议题，关于历史进步评价问题。针对以什么尺度评价历史进步性问题，传统观点认为，马克思主义坚持的是历史评价二重尺度原则，即历史尺度与价值尺度（在概念上有多种提法，如“物的尺度与人的尺度”“自然尺度与人的尺度”“客体尺度与主体尺度”“理性尺度与价值尺度”“历史尺度与价值尺度”“科学尺度与价值尺度”“生产力尺度与价值尺度”等）。事实上，关于历史评价二重尺度说，本不是马克思、恩格斯用来进行历史评价的尺度，而是我们用来解读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的依据。这种依据大致说来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用来解读马克思、恩格斯历史评价重心转换问题。例如，张奎良与俞吾金曾经对马克思的历史评价是否存在从“道德评价优先”到“历史评价优先”的转换有争议。二是对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一些命题、论断给予合理解释。例如，马克思对异化劳动本质问题的解析、马克思对李嘉图与西斯蒙第经济理论的褒贬评价、马克思关于东方社会理论问题的考察、恩格斯关于“恶”是社会发展动力的表现形式的解读、恩格斯对原始社会和奴隶社会兴衰的历史评价、马克思和恩格斯对资本主义社会历史作用的评价等。但在实际解读过程中，以及解读马克思、恩格斯的经典著作之外的问题如现代化代价问题时，历史评价二重尺度不自觉地演变为马克思、恩格斯本人的主张，并升格为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评价依据，这一转变使得原本是一个主观设定的解释性工具罩上了真理的外衣。

当前，普遍的观点是，当历史尺度与价值尺度对立时，则遵循“历史尺度统摄价值尺度”原则，即历史尺度优先原则。可以说，这是对马克思的“种族的利益总是要牺牲个体的利益来为自己开辟道路”^①论断的确认，但同时却是对马克思批判包令博士观点“这些工人的不幸是和工业的进步不可分割地联系着的，而且是民族的福祉所必要的”^②的否定。一方面，主

^①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2册），人民出版社1973年版，第125页。

^②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25页。

张历史尺度优先原则，从逻辑上肯定了剥削具有“一定时期的历史正当性”，就意味着对阶级斗争历史（革命历史）的“否定”；同样道理，确认“英国对印度的殖民侵略客观上造成社会革命，充当了历史的不自觉的工具”合乎历史进步逻辑，即侵略有理，就意味着对殖民地人民反侵略斗争历史的“否定”。如果我们不接受“否定”阶级斗争历史、反侵略斗争历史，那么，历史尺度优先原则的主张就是值得商榷的。但另一方面，如果确立价值尺度优先原则，也会有同样的问题。例如，有人依据人性主义历史观解读汪精卫、周佛海、陈公博等人，对他们进行了肯定，这样（肯定汉奸）就抹杀了（真正）抗日先烈的功绩。所谓的历史评价二重尺度说，不管哪一个尺度优先，都意味着对另一个尺度的否定，也就是对另一个尺度折射出历史的虚无。

历史评价二重尺度说本身具有内在的逻辑困境：历史尺度是从宏观上反映社会历史进步性，其生产力根据是客观的、唯一的；但价值尺度是从阶级立场上具体反映人的需求，在阶级对抗的社会中，是二重的、有选择性的。因此，两个尺度的前提不一致，难以相提并论。

第四个议题，关于历史进步机制问题。在历史进步机制问题上，既然衡量历史进步的维度是三重的，相应地，实现历史进步的机制也应该是三重的。显然，当前一些研究成果还是运用二重评价机制看问题。从一般逻辑上讲，首先，需要动力体系；其次，动力体系要想健康运转，除了构建起动力自身的系统外，还要形成一个通畅的从生产环节到消费环节的利益流动渠道，这就是利益流动体系；最后，就是横向贯穿整个社会内外，纵向贯穿历史始终的交往体系。人类历史进步程度越高，交往体系对历史进步的重要性就越明显。这三个体系构成的历史进步机制（社会发展机制）是实证性解读历史进步性的重要理论依据。

第五个议题，关于人类未来命运问题。任何历史进步观都要对人类未来归宿问题做出回答。实际上，不管是理性主义历史进步观还是机械唯物主义历史进步观，都把人类未来归宿设定为某种超现实的、绝对化的结果。有人认为唯物史观超越了这一点，共产主义作为人类未来的理想社会具有实践性、现实性。的确，我们树立共产主义理想的目的就是有朝一日希望共产主义社会形态在历史的某一个时间点上向我们招手。但这个观点存在逻辑困境：实现共产主义之后人类将向何处去，是向真正最高的，也是最后的社会形态前进，还是历史倒退回归到原始社会状态，或是就此终结？这都不是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所认可的人类最终结局。

关于以上这五个方面的问题，本书都提出了自己的新观点，对逻辑上

的困境给出了合理解释。当然，对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的研究，没有最好，只有更好，书中观点若不幸成为别人新理论的垫脚石，也是一种价值，因为从理论创新角度看，被批判比被漠视更有意义。

龚培河 万丽华

2017年11月30日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历史进步观的内涵与基本类型	1
第一节 历史进步观的内涵	1
第二节 历史进步观的基本类型	6
第二章 历史进步始因	24
第一节 历史进步始因的三种解释范式	24
第二节 历史进步的逻辑起点	32
第三章 历史进步逻辑	42
第一节 历史进步的线性逻辑规定	42
第二节 历史进步的非线性表征	48
第三节 历史进步的线性逻辑规定与非线性表征的关系	52
第四节 历史进步的逻辑二重性	59
第四章 历史进步评价	66
第一节 历史评价的二重尺度	66
第二节 二重尺度不适合作为历史进步的衡量依据	74
第三节 考察历史进步的三维定位法	81

第五章 历史进步机制	88
第一节 西方现代化理论与历史进步机制.....	88
第二节 “两种机制”理论与“两个体系”理论.....	97
第三节 “三个体系”理论.....	105
第六章 历史进步过程	115
第一节 历史进步过程的个性与共性.....	115
第二节 原始共产主义社会历史阶段.....	122
第三节 阶级社会历史阶段.....	128
第四节 超越阶级社会历史阶段.....	135
第七章 历史进步的实证分析	149
第一节 走出“大萧条”的资本主义.....	149
第二节 社会主义传统发展道路的兴与衰.....	159
第三节 命运多舛的发展中国家.....	171
结语：如何正确理解历史进步性	178
参考文献	188
后记	191

第一章

历史进步观的内涵与基本类型

历史观可分为悲观主义历史观和乐观主义历史观，总的来说，历史进步观属于乐观主义历史观。历史进步观大致可分为三种类型，即理性主义历史进步观、机械唯物主义历史进步观和辩证唯物主义历史进步观。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就是辩证唯物主义历史进步观，它立足唯物史观，具有彻底的辩证法精神，具有四个基本特征：现实的人的实践活动是历史进步的根据、历史规律是历史进步的内在逻辑规定、历史实际进程是历史进步的现实表达、共产主义是历史进步的最终逻辑指向。

第一节 历史进步观的内涵

要了解马克思主义历史进步观，首先需要了解历史进步观的内涵，而要了解历史进步观的内涵，首先需要了解“历史进步”范畴，这是理论的出发点。我们不能想当然地认为，历史进步就是历史发展的现有状态比过去状态好，历史进步观就是相信今天的社会生活比昨天更好的系统的理论看法。从现象层面看，历史运动是复杂多变的，前进与倒退总是相伴而生，若用近镜头观察历史运动表象，很难得出历史进步性结论。一个科学理论，不能止步于事物表面，需要透过现象看本质，看到事物稳定的、确定性的本质规定，得出的结论才能经得起推敲。因此，历史进步观必须认识到历史运动在客观上具有一种长期的、稳定的、前进的内在逻辑规定性，否则，直接从历史经验上简单归纳出来的结论很容易遭到历史经验的

驳斥，因为历史经验本身是复杂的，有的可以用来相互印证，有的则可以用来相互反驳。

一、何为“历史进步”？

何为“进步”？英语是 *progress*，基本含义为向前走。《现代汉语词典》则解释为向前发展，比原来好。因此，“进步”一般可理解为，人或事物出现相对于退步、落后或停滞相反的运动和变化状态，即为“进步”。进步不是简单的变化，也不是形式上的发展（如单纯的年岁增长、规模的扩张、体积的膨胀等），而是指人或事物在性质、结构和功能上出现质的前进、上升、更新状态。

历史进步，通俗地讲，就是社会的性质、结构和功能在历史运动过程中出现质的前进、上升、更新状态，实现了对退步、落后或停滞状态的彻底否定，代表着社会历史前进的总趋势、总概括。它应具有以下几个基本特征。

第一，历史进步是历史运动整体发展状态的集中概括。既不因局部的、片面的、单项的进步而确认为历史进步，也不因局部的，片面的，单项的停滞、退步而否定历史进步。确认历史进步，是对社会发展全局运动状态在一个较长时期的基本趋势的判断。它表现在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包括社会生产力的飞跃、社会制度的创新、精神文明的革新、社会形态的上升性更替与人自身的全面发展等，它们汇聚在一起，在总体上，至少在关键领域上实现质的飞跃，才是历史进步。历史运动的整体发展状态可概括为历史进步的主体与客体辩证统一：从历史主体上看，是人自身的解放和全面发展；从历史客体上看，则是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等取得的新成果。但这一切历史客体的进步和完善本质上都是历史主体本质力量的对象化，同时必然也是历史主体自身实践能力的完善和发展，二者互动发展，共同推动历史进步。

第二，历史进步是历史运动长期的、稳定的、明显的变化趋势的逻辑规定。事物进步有量变和质变之分，判断历史是否属于进步状态，不是点滴的改良，也不是暂时的跃进，而是一个较长时间的稳定的变化趋势。暂时性的波折、倒退，只要不影响大趋势的基本运动方向，就不能理解为是历史进步的完全中断；而临时性的标新立异，只要不能形成持续进步的运动态势，就不能被理解为是历史进步的滥觞。因此，需要经过一个时期的

历史变迁之后，从总的方面看，非常显著且持续稳定地完成对过去历史发展状态的全面超越，才能判断为历史进步。历史进步应该具有时代性、民族性、实践性，通过相对的运动趋势表现出来。但同时，每一特定时代的历史进步，都可以被看作整个历史进步链条中的一个环节、一个阶段、一个组成部分，并以反映那个时代有限的、具体的历史进步性的无限叠加来表达整个历史进步的发展趋势指向无限，从而证明历史进步具有绝对化的运动趋势。

第三，历史进步是事实进步与价值进步辩证统一的客观反映。无疑，事实进步是历史进步的主要标志，但不能简单地把历史进步归结为历史实际进程上的事实进步，而忽略价值层面上的进步，没有后者的支撑，前者取得的成果很难维持下去。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西方工业化取得的巨大成绩充分证明了在事实层面上的历史进步性，但是两次世界大战把人类辛苦积攒的文明成果销毁在战火之中，暴露出单纯的工业文明存在价值领域上缺失的缺陷。物质文明必须得到精神文明的响应和支持，才是真正的历史进步。可以说，历史进步是人类进步的价值活动和价值追求的历史足迹，并借助事实进步表现出来，历史进步是二者辩证统一的客观反映。

总之，历史进步就是事实进步与价值进步辩证统一的客观反映，从横向上看，是整个历史领域的全程进步，从纵向上看，是长期的、稳定的进步趋势。

二、何为“历史进步观”？

历史进步观，是对历史进步性理论化、系统化的确认。历史进步观相信历史运动过程是前进的或者最终结果是进步的。历史进步观与历史循环论、历史退化论相比较，属于乐观主义的历史观。一个自成理论体系的历史进步观至少具备三个要件：一是历史进步的原因和动力；二是历史进步的方式、特点；三是历史进步的最终结果或者逻辑指向。

从历史演化角度看，古代历史观中，居于主导地位的往往是历史循环论（如古罗马波利比阿的政体循环论）、历史退化论（如中国老子的历史观）等。

虽然有一些历史宿命论者的思想观念中也含有某种程度上的历史进步性主张，但由于人的能动性从根本上被抑制住了，缺乏人文创造精神，从

严格意义上讲，不是近现代意义上的需要通过人的能动性才能实现历史进步的历史进步观。例如，神学家奥古斯丁把历史看作是一个从既定的起点到预定的终点的线性运动过程，认为罗马帝国的灭亡是一种新时代精神（基督教）对已逝精神（罗马神话）的唾弃，是一种历史的进步，这一目标是上帝设立的，不是历史事实自身客观演化的结果，人是被动的，没有作为的，因而，在上帝设定好的历史进步的光环照耀下，是可怜的、可悲的。直到文艺复兴时期，近现代意义上的历史进步观才在西方发声，而到了启蒙运动时期，历史进步观已经在西方世界高歌猛进了。但是，任何一种思想都是时代的反映。随着西方工业化进程带来的一系列社会发展困境和两次世界大战带来的伤痕，悲观主义历史观开始发声。启蒙运动时期乐观的理性主义历史观受到质疑、批判，相应地，这个时期曾经蓬勃发展的历史进步观也遭受巨大挑战，逐渐偃旗息鼓。究其原因，这一时期的历史进步观虽然有理论上的突破，但也有明显的局限性，其基本特征大致体现在以下三点。

（1）从历史进步的原因和动力角度看，坚持理性主义立场，弘扬科学技术万能论，强化物质利益追求的价值取向。在启蒙运动时期，理性主义者把原本属于认识客观事物并揭示其普遍性、必然性的根本手段的“理性”上升为具有本体论品格的范畴，使其具有上帝般的属性，并赋予其知识的源泉、立法的根据、科学的基础、道德的展现与人性的完善的功能或尺度。它俨然成为推动历史进步的根本力量、规范历史进步的标准尺度和完成历史进步的最后归宿，非理性力量则被贬低为它的践行者、表现者和不可能胜利的破坏者。

随着近代科学技术的发展，科学技术在实践过程中对历史进程的巨大影响力越来越明显，从单面性的理论逻辑推导中，科技的持续进步似乎意味着对历史进步的作用有着无限广阔的增长空间，于是出现了将科学技术万能论挪用到历史观中来，科技便成了历史进步的根本动力，具有全能的理性的光辉。对于不同马克思主义的科技观，科学技术万能论把科技对历史的作用提升到绝对高度，不仅物质财富生产领域中的问题，而且人文道德领域、婚姻家庭领域中的问题都可以通过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得到根本解决，相信科技进步能够自动带来道德水平的提高与自由的实现。正因为如此，科学技术万能论很容易成为理性主义解释历史进步性的理论根据，二者在逻辑上具有相通性——科技是理性的化身，理性是科技的源泉，理性决定论与科技决定论殊途同归。

理性主义者和科学技术万能论者都认为自然资源具有无限丰富性，依